

证券代码：000537

债券代码：148562

债券代码：524531

证券简称：绿发电力

债券简称：23 绿电 G1

债券简称：25 绿电 G1

公告编号：2026-050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天津滨海新区 46 万千瓦风电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天津滨海新区 46 万千瓦风电项目的议案》。同意由控股子公司天津大沽绿发电力有限公司、天津汉沽绿发电力有限公司及天津寨上绿发电力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天津 46 万千瓦风电项目，动态总投资约 24.75 亿元，其中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 20%，由控股子公司的各方股东以自筹或自有资金同比例出资，剩余资金由相关控股子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方式取得。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鉴于天津 46 万千瓦风电项目的投资金额大、社会关注度高，结合天津市有关主管部门意见建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 项目情况。天津滨海新区 46 万千瓦风电项目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场址占地总面积约 59.66 平方公里，拟布置 71 台（6.25MW/7.15MW）风机。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46 万千瓦风电场区、两座升压站及送出线路工程，分三个项目开发，分别为：天津滨海新区大沽街道及天津港保税区 15 万千瓦风电项目、天津滨海新区汉沽街道及杨家泊镇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天津滨海新区寨上街道 21 万千瓦风电项目。

2. 投资主体。根据项目选址情况，上述三个项目分别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大沽绿发电力有限公司、天津汉沽绿发电力有限公司及天津寨上绿发电力有限公司作

为投资主体。三家控股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3. 投资金额。初步测算项目动态总投资约 24.75 亿元。

4. 资金来源。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 20%，由控股子公司的各方股东以自筹或自有资金同比例出资，剩余资金由相关控股子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方式取得。

5. 建设工期。天津滨海新区大沽街道及天津港保税区 15 万千瓦风电项目，工期约 14 个月；天津滨海新区汉沽街道及杨家泊镇 10 万千瓦项目，工期约 10 个月；天津滨海新区寨上街道 21 万千瓦风电项目，工期约 14 个月。

6. 经济效益评价。初步测算项目年均上网小时数约 2500 小时，考虑 5%限电率，按上网电价 0.2930 元/千瓦时测算，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约 19.24%，具备一定的投资价值。

7. 当前投资进度。目前项目正在开展项目核准、可研论证及评审等相关前期工作，开工建设前尚需开展土地征用及租用、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电网接入系统设计报告编制等工作。

三、投资目的与存在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旨在积极响应国家可再生能源发展战略，进一步拓展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优化资产结构，提升新能源发电业务收入占比，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然而，本次投资亦面临若干不确定性因素，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项目建设未能审批通过的风险。新能源项目前期涉及土地、环保、水保、电网接入等多项审批环节，若相关手续办理进度滞后或未能满足主管部门要求，可能导致项目无法按期获批或无法实施。

2. 项目进度未达预期的风险。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到极端天气、设备供货延迟、施工力量不足、资金筹措不及预期等因素影响，导致实际工期超出计划工期，进而影响项目按期并网发电及预期收益的实现。

3. 建设条件发生变化的风险。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可能面临地质条件与前期勘察结果不符、用地性质调整、征地拆迁协调困难等建设条件变化，导致项目投资增加或建设方案调整。

4. 新能源消纳利用率下行的风险。随着新能源装机规模的持续增长，部分地区电网消纳能力趋于饱和。若项目所在区域电网送出通道建设滞后或系统调节能力不

足，可能导致项目面临弃风限电、利用小时数不及预期的风险。

5. 新能源上网电价波动可能带来的收益不确定性风险。受电力市场供需关系、现货市场价格波动及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项目实际结算电价可能低于可研预期，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

四、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绿发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8 日